满怀信心 砥砺奋进 开创新局

迎着朝阳,再启新程。新的一年,新的奋进。

刚刚走过的2025年,很不平凡、令人难忘,在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具有重要意义,在岁月的长河中镌刻下深深的印迹。

这一年,我们集中力量办好自己的事,以高质量发展的确定性应对各种不确定性。经济总量预计达到140万亿元左右,粮食再次实现高位增产,科技创新成果令人振奋,新质生产力勃发奔涌,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持续推进,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步履坚实,民生答卷温暖人心,我国经济底盘夯实、运行稳健、向新向优发展。

这一年,我们坚定不移扩大对外开放,以中国发展的稳定性为世界注入正能量。进博会按年计意向成交额再创历史新高,释放中国超大规模市场的"磁吸力"。海南自贸港正式启动全岛封关运作,见证高水平对外开放的稳步推进。上合组织天津峰会成功举办,全球治理倡议为改革完善全球治理体系提供了中国方案。

这一年,我们无惧风雨、顶压前行,在战胜困难风险中牢牢把握战略主动。胸怀两个大局,立足实体经济这个根基,坚持扩大内需这个战略基点,苦练内功,深挖潜能。统筹国内经济工作和国际经贸斗争,有效化解重点领域风险,坚定维护自身正当权益,彰显了硬核实力。隆重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80周年,弘扬伟大抗战精神,从胜利中汲取奋勇前进的强大力量。

"以人民之心为心、以天下之利为利",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论断,揭示了中国发展的信心所在、底气所在、力量所在。回望过去5年,我们有效应对各种冲击挑战,我国经济实力、科技实力、国防实力、综合国力跃上新台阶,"十四五"圆满收官,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新征程实现良好开局,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势不可挡。这充分彰显了"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更加坚定了我们在党中央坚强领导下砥砺奋进的从容与自信。

关键时期、承前启后,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审议通过"十五五"规划建议,为未来5年中国发展擘画蓝图,也向世界提供了一份"机遇清单"。2026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良好的开局是成功的一半。面对深刻复杂变化的环境,面对老问题新挑战,我们要把握发展大势,增强必胜信心,用好"四大优势",确保"十五五"开好局、起好步,续写经济快速发展和社会长期稳定两大奇迹新篇章。

开好局、起好步,我们要保持定力耐力。现代化是一场长跑。从积贫积弱的农业国到世界第一制造业大国、第二大经济体,多少风风雨雨,我们接续奋斗,成功推进和拓展了中国式现代化,开辟了人类迈向现代化的新道路。面向未来,时、势、义都在我们这一边。牢固树立大历史观,坚持胸怀天下,咬定青山不放松,不为各种风险所惧,朝着既定战略目标,保持历史耐心和稳定节奏,一年接着一年干,定能跑好历史的接力棒,为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奠定更加坚实的基础。

开好局、起好步,我们要发扬历史主动精神。历史发展有其规律。把握规律、抓住时机,顺势而为、奋发有为,这是我们历经风雨洗礼而不断发展壮大的奥秘所在,也是对新征程上应变局、开新局的重要昭示。前进道路不可能一马平川,必定会有艰难险阻,必然遇到重大考验。我们要善于识变应变求变,稳中求进、积极作为,以越是艰险越向前的气概克难关、战风险、迎挑战,在披荆斩棘中筑就通途,在惊涛骇浪中始终立于不败之地。

开好局、起好步,我们要勠力同心、实干担当。路虽远,行则将至。实现梦想,归根结底要靠实干。回首来路,正是亿万人民团结一心、同舟共济,把一个个"不可能"变成了"一定能"。眺望前方,把每一个"小我"融入民族复兴的"大我",才能用汗水和奋斗打拼出国家发展进步的光明前景、创造更加幸福美好的生活。坚持站在人民立场上考虑问题,为人民出政绩,以实干出政绩,当好坚定行动派、实干家,汇聚起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磅礴力量,任何困难都无法阻挡中国人民前进的步伐!

2026年是红军长征胜利90周年。90年前那场伟大的远征,树立起从苦难走向辉煌的精神丰碑。走在新时代的长征路上,我们壮志满怀、信心满怀。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以坚如磐石的信念、只争朝夕的劲头、坚韧不拔的毅力,为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而共同奋斗,一定能不断开创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新局面。

向前进,向着壮阔的前程挺进!

南阳市人民

2026 年第 1 期
（总第 265 期）

南阳市人民政府公报

主　　任　白红超
副 主 任　党俊伟
　　陈　钧

南阳市人民政府公报编辑部
编辑部主任　李　梁
编　　辑　朱智娟

公报刊登的文件与
正式下发文件具有同等效力

●卷首语

1　满怀信心　砥砺奋进　开创新局

●领导讲话

4　周华锋同志在全市冬春农田水利暨
　　高标准农田建设现场会上的讲话

●政府规章和规范性文件

8　南阳市人民政府令第 7 号
10　南阳市人民政府令第 8 号

●决策参考

15　确保农业农村现代化取得决定性进展

●观察与思考

18　在满足民生需求中拓展发展空间

政府公报

●经济论坛

22　新发展模式支撑中国经济行稳致远

●经济发展

26　路红卫主持召开市政府第八十四次常务会议

26　路红卫主持召开市政府第八十五次常务会议

27　路红卫主持召开市政府第八十六次常务会议

●聚焦民生

28　把民生温度注入城市建设

●县域平台

29　桐柏县绘就基层善治新图景

●动态短讯

31　2025 年全市新质生产力稳步成长等 6 条

编辑出版：
南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地 址：南阳市卧龙区范蠡东路 1666 号北区一号楼

邮编：473068

电话：(0377)63183006

传真：(0377)63136110

电子邮箱：nyzfbgb@163.com

印刷日期：2026 年 2 月 12 日

交流范围：全国大中城市

承印：南阳市风雅印务有限公司

印刷数量：3000 册

发行范围：国内公开发行

周华锋同志在全市冬春农田水利暨高标准农田建设现场会上的讲话

（2026 年 1 月 7 日）

同志们：

我们常讲“农家少闲月”，对于在座抓“三农”工作的各位同志们来讲，抓农业生产更是“须臾不敢歇”。特别是近两年来，全市各粮食主产区都在不同程度面对旱涝叠加不利年景的冲击。实践证明，抓农田水利设施建设就是巩固提升农业抗灾减灾能力的基本功。市政府决定春节前在宛城区召开这次现场会，主要目的就是深入贯彻落实全国、全省、全市冬春农田水利暨高标准农田建设视频会议精神，提醒大家要时刻将农业生产摆在工作的突出位置，紧盯冬春农田水利建设的黄金期，全面抓好农田基础设施建设管护，为实现全年粮食丰产丰收打好坚实基础。

上半时，大家实地观摩了宛城区高标准农田建设、农村沟渠连通整治现场。刚才，清玉局长、道畅局长分别通报了重点工作推进情况；宛城、新野、桐柏、唐河分别介绍了各自的经验做法，值得其他县市区认真学习借鉴。方城、淅川、内乡 3 个县分别作了表态发言，有思考、有态度、有决心，但要言出必行、说到做到。总体来看，自 12 月 11 日全市冬春农田水利建设和麦田管理工作会议召开以来，全市冬春农田水利、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已经掀起高潮。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一是组织领导有力度。各县市区均在第一时间部署落实，特别是唐河、新野、社旗、宛城、示范区、官庄工区等地的党政主要领导亲自安排、一线推动。二是建设整治有成效。2024 年度高标准农田正在组织验收 15.4 万亩，2025 年度 115.5 万亩正在加快建设，沟渠连通整治已完成 2446 公里。三是落实举措有创新。唐河县运用现场全程数字化监督有效保证了工程质量，新野县推行的农户“地头三包”切实提高了沟渠管护质量，桐柏县组建的县级维修队对问题机井统一开展维护。充分表明干与不干、主动干与被动干的效果截然不同。下面，关于今冬明春农田水利、高标准农田建设和农田机井管护等重点工作，我再讲三点意见。

一、提升站位，统一认识，坚决打好冬春农田水利建设的主动仗

去年 12 月以来，全市各地冬春农田水利和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扎实推进，但从近期暗访督查掌握的情况看，仍存在着诸多问题，与改善农田基础设施的整体要求相比差距很大。一是重视程度不够高。个别县区主要负责同志未能靠前指挥、亲自研究推动，工作停留于县级农业农村主管部门部署层面，压力传导和责任落实存在断层。二是工作进度不平衡。邓州、方城、示范区等县区仍有不少地块的沟渠堵点、断点尚未打通。镇平、方城、卧龙、内乡、示范区 2025 年度高标准农田项目尚未开工建设；甚至存在淅川县 2021 年、官庄工区 2022 年的高标准农田项目至今没有完成竣工验收，建设进度严重滞后。三是管护机制不完善。内乡、淅川、镇平制定的机井管

护办法中，关于机井纳入村“三资”管理、落实“一长两员”监督管理等措施不具体，缺乏操作性和保障措施，影响管护工作实效。

2021年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南阳时特别讲到“夏粮丰收了，全年经济就托底了”，既是嘱托、更是厚望。当前抓好冬春农田水利、高标准农田建设，就是力夺夏粮丰收、为托底全年经济的第一步，也是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决策部署的重大政治任务的实际行动。一要对标上级部署，迅速抓好落实。国家部委、省、市相继召开高规格会议安排部署冬春农田水利建设工作，后天省委还将用一整天时间召开省委农村工作会议（较去年省委农村工作会提前了20天召开，再次表明省委省政府对于今年农业工作的极端重视），对于这方面工作还将专门部署，会后市农业农村局要第一时间进行详细传达。各级主要领导亲自部署、高度重视之下，我们必须深刻领会，不折不扣将具体任务落到实处。二要做到未雨绸缪，筑牢防灾基础。监测表明全国已进入拉尼娜状态（是指赤道太平洋东部和中部海水大范围持续异常变冷的现象，或将导致旱涝加剧），气象预测2026年3月至5月份可能出现高温干旱极端天气。对此必须予以充分重视，扎实开展农田水利建设，及早强化应对举措，提升防灾抗灾能力。三要回应群众期盼，补齐设施短板。从12345热线、省市机井管护电话等渠道看，当前各地群众关于机井、沟渠等灌排设施问题反映强烈、诉求较为集中，从为人民服务角度来讲，各县市区务必要迅速行动，加快改善农田水利条件，确保群众在农忙时节正常使用，避免负面舆情滋生。

当前，全市已进入冬春农田水利建设的关键期，各地各有关部门一定要保持清醒认识，提高政治站位，直面正视问题，坚定信心决心，高质量打好今年冬春农田水利建设的主动仗，为2026年“三农”工作打好底、开好局、起好步。

二、聚焦重点，抓住关键，确保冬春农田水利建设质效双提升

冬春农建，分秒必争。各级各部门务必要锚定目标任务，聚焦重点，精准发力，多措并举，高质高效推进冬春农田水利和高标准农田建设各项工作。

（一）全周期推进现代水网建设，更好服务农业生产。早在上世纪30年代，毛主席就鲜明指出“水利是农业的命脉”（1934年，毛泽东同志在中央苏区第二次苏维埃大会上提出“水利是农业的命脉”这一论断，距今已有92周年），在座的分管农业工作的副县市区长基本上也都分管水利，在系统谋划、通篇布局上，务必要树牢全局思维，精准下好农田水利建设“一盘棋”。一是着力构建安全韧性现代化水网。重抓重推“43211计划”，加快推进汉山水库、李家畈水库等5大类118个水网建设项目。二是着力完善水旱灾害防御体系。持续实施大中型水库建设和中小型水库除险加固，推进重要支流、中小河流和山洪沟治理，加强旱情、墒情动态监测分析和水源管理调度。三是着力推进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加快建设一批水源工程和水资源调配工程，大力推进南水北调供水提升行动，确保规划的45座水厂于2026年底前要全部建成投用。四是着力强化乡村全面振兴水利保障。全面推行农村供水“3+1”标准化建设和管护模式，确保让农民喝上好水、放心水；加快推进大中型灌区现代化改造，做好与高标准农田工程衔接，为全市粮食稳产增产提供支撑保障。

（二）全流程抓好高标准农田建设。去年全市新争取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115.5万亩，首次突破年建百万亩目标。加之2024年之前仍有一些地方尚未全面完成高标准农田竣工验收。全市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体量还很大，各县市区要树牢抢抓意识，工作尽可能向前一步走。2024年度15.4万亩高标准农田项目要尽快组织竣工验收，2025年度115.5万亩

高标准农田项目务必在春节前工程建设进度达60%以上,资金拨付不低于35%。特别是淅川县、官庄工区往年未按时完工验收的项目,要确保春节前完成验收。当前,既要高质量高效率完成好年度建设任务,还要为做好日后工作打好基础。

一是严把“谋划关”。深入学习贯彻《逐步把永久基本农田建成高标准农田实施方案》,抢抓“两重”建设重大机遇,加强项目前期谋划,科学有序推进高标准农田提档升级。二是严把“设计关”。择优选择资质优良、经验丰富的设计单位,充分征求、吸纳群众意见,科学规划、合理布局工程设施,坚决杜绝超标准建设,严禁形象工程。三是严把“建设关”。严格规范招标投标程序,加强对施工、监理等参建各方的全过程监督管理,切实做好主要建材、关键设备的进场检验和质量抽查。四是严把“验收关”。实行签字验收负责制,确保县级初验和市级验收要覆盖到所有项目地块、工程设施,并将工程试用情况、群众满意度作为重要验收指标。五是严把“管护关”。全面落实“县负总责、乡镇落实、村为主体、所有者管护、受益者参与”的长效管护机制,将高标准农田运营管护工作纳入乡镇职责清单,确保工程长期发挥效益。

(三)全地域开展农村沟渠连通整治。要坚持以全覆盖、高标准、严管护为工作标准,确保春节前农村沟渠连通整治完成率达到80%以上。一是全力加快整治进度。坚持排查与整治同步推进,对已出现反弹淤堵的沟渠,要继续纳入整治范围,不断完善县乡村三级沟渠连通整治网络图。建立“县包乡、乡包村、村包组”的逐级包保责任制,加大人力、机械投入,全力全速推进整治工作,确保沟渠全域化整治。特别是高速高铁沿线等易堵易涝区域,更要高度关注,逐一排查整治,确保不漏一处、不留死角。二是严格规范整治标准。加强施工过程、质量管理监督,统一整治标准。每段整治沟渠要明确分包乡村干部,并组织群众代表监督,注重做好村与村、乡与乡、县与县之间的整治衔接,确保上下游沟渠连通顺畅、整体发挥效益。三是健全长效管护机制。积极构建多元化投入格局,推广“项目支撑、财政补助、集体投入、大户自筹”四种融资模式,加快建立日常管护与专项维护相结合的沟渠长效管护机制,明确管护主体、落实管护经费,确保整治成果长期巩固。

(四)全方位做好农田机井排查整改。当前,农田机井管护工作中存在问题仍然较为突出,路市长近期还反复提及农田机井管护落实难问题。对此必须痛下决心、狠下功夫,彻底扭转被动局面。重点要抓好以下三个方面。一是全覆盖排查整改。扎实开展农田机井问题整治“百日攻坚”行动,组织力量对辖区内所有农田机井逐个实地排查到位,建立统计台账,明确每眼机井位置坐标、编号、建设单位、建设年度、设计标准、运行状况、问题整改、“一长两员”、行政负责人员等信息,经乡村两级党组织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后逐级上报,于1月15日前由县政府负责同志签字、加盖政府公章后上报市农业农村局,确保数据真实、底数彻底澄清。对于排查发现的问题机井,要立即组织维修,春节前要确保所有配套机井全部达到“六有”标准,实现裸井能通电出水,真正做到问题机井“夏病冬治”。二是全链条经费保障。县级财政要将机井管护经费足额纳入年度预算,要规范使用省级奖补资金,及时足额拨付乡镇,保证专款专用。同时,要建立水费收缴台账,纳入村账管理,所得费用可用于补充日常管护经费。此外,应积极引入“保险+”等创新管护模式,拓宽保障渠道。三是全社会监督参与。主动公布省级机井管护监督电话,开通市县乡三级管护服务专线,充分发挥群众主体作用,建立健全“受理+转办+处置+反馈”闭环工作机制,确保群众反映问题能高效接收、快速处理、及时回应。

以行政村为单位，将机井排查整改详细清单在村级公示栏张贴公开，接受群众监督。

本次农田机井问题整治“百日攻坚”行动，是全面检视问题隐患、巩固前期排查整改成果的关键举措，是确保高标准农田建设成果真正惠及于民、经得起检验的重要保障，直接关系到群众切身利益、政府公信力和全年粮食生产大局。关于执纪问责，我再专门作以提醒。市级层面由市农业农村局建立问题整改周调度机制，每周定期更新台账，对整改滞后、拖延上报的单位，及时发出督办提醒，必要时约谈有关县局主要负责人，有关情况直接向我和荣涛秘书长报告，必要时市政府将直接约谈各县市区政府。此外，市农业农村局要联动市纪委监委驻局纪检组，对照整改台账开展实地回访与核查验证，持续传导压力，切实拧紧县、乡、村三级责任链条，凡发现整改不实、问题反弹的，必须严肃追究相关责任人责任，确保所有问题真改、实改、彻底改，经得起春节后省市纪委监委、农业农村部门的联合暗访督查。

三、压实责任，凝心聚力，确保当前农田水利建设成效经得起实践检验

冬春农田水利建设工作点多、面广、线长，如果组织不力，就会搞成形式主义。各县市区、市直有关部门要进一步压紧压实责任，加强跨部门、跨层级的协调联动，形成工作合力，以严实的作风和高效的执行，确保各项任务落到实处、取得实效。

一要压紧压实责任。市农业农村局要牵头抓好统筹协调、做好定期调度、情况通报、约谈提醒，推动工作落实。各县市区党政“一把手”要亲自部署、靠前指挥，分管领导必须深入一线、紧盯落实，确保每个环节、每项任务都有人抓、有人管、有人负责，确保压力不断层、任务不悬空。二要加强协同联动。各地各有关部门要牢固树立一盘棋思想，对于涉及冬春农田水利建设、高标准农田建设、农田机井问题“百日攻坚”行动等各环节的具体任务，要主动认领、担当尽责，严禁出现推诿扯皮现象。三要强化督导问责。农业农村部门要联动同级纪检监察、财政等部门，定期会商研判，开展联合督导，关键要同纪检部门真正形成合力，发现思想不重视、工作不负责、作风不扎实的，要按规定适格进行公开通报、问责处理，形成真抓实干的工作局面，确保行动不流于形式。

借此机会，我再强调几项当前农业生产的重点任务：

一、关于冬季麦田管理工作。“小寒”已过，麦田已进入冬季管理关键期。要加强联合会商，准确掌握苗情长势、病虫草害、土壤墒情和气象形势。要加强指导服务，农技人员要持续深入一线开展服务，因地因苗落实差异化管理措施。要科学防灾减灾，加强监测预警，做好低温冻害、病虫害防范应对，促根增蘖防冻，确保小麦安全越冬，为明年夏粮丰产丰收打好基础。

二、关于土壤“三普”工作。全市土壤“三普”已进入收官攻坚阶段，要压紧压实责任链条，严格对标对表，全面查漏补缺，加快编制成果。要把握技术要领，规范程序操作，加强全过程质量控制。要强化资金保障，及时支付项目资金，确保项目顺利推进，按时保质完成任务。

三、关于农业农村领域安全生产工作。春节将至，全市要时刻绷紧安全生产这根弦，坚持底线思维，强化风险意识，采取过硬措施，重点抓好农产品质量、畜禽养殖屠宰、农机作业、饲料和农药、渔业等领域安全生产，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

同志们，抓好冬春农田水利建设是夺取夏粮丰收攻坚战的第一仗，希望同志们用真心、动真劲、出真力，为巩固提升全市农业抗灾减灾能力建设做出更多贡献。

我就讲这么多，谢谢大家！

南阳市人民政府令

第7号

《南阳市农村道路平交路口交通安全设施管理办法》已经2025年12月8日南阳市人民政府第83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予公布，自2026年3月1日起施行。

市长　路红卫

2025年12月30日

南阳市农村道路平交路口交通安全设施管理办法

第一条　为了加强农村道路平交路口交通安全设施建设和管理，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保障人民群众人身、财产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农村公路条例》、《河南省农村公路条例》等法律法规，结合本市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本市行政区域内农村道路平交路口交通安全设施的规划、建设、维护和管理等活动。

本办法所称农村道路，是指纳入公路规划并按照国家技术标准修建在农村地区的国道、省道、县道、乡道和村道。

本办法所称交通安全设施，包括交通标志、交通标线、交通信号灯、测速显示仪、减速带（丘）、交通技术监控设备、警示灯、路口警示桩、照明设备、凸面镜、护栏、视线诱导设施等保障道路交通安全的设施。

第三条　农村道路平交路口交通安全设施管理应当遵循统一规划、科学设置、配套建设、安全便民、经济适用的原则。

第四条　市人民政府加强对农村道路平交路口交通安全设施管理工作的领导。

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是本行政区域内农村道路平交路口交通安全设施管理的责任主体，应当建立健全农村道路平交路口交通安全设施监督管理责任体系，强化指导监督，将农村道路交通安全设施建设、管理、维护所需资金纳入本级财政预算。

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依照法律法规规定，负责辖区内乡道、村道平交路口交通安全设施的管理和维护工作。

第五条　交通运输部门负责农村道路平交路口交通安全设施的规划、建设、管理和维护工作。

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依法参与农村道路平交路口交通安全设施的设置工作，负责交通信号灯、交通技术监控设备及配套设施的设置、管理和维护。

发展改革、财政、自然资源和规划等部门按照各自职责，做好农村道路平交路口交通安全设施管理的相关工作。

第六条　市人民政府、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有关部门和乡镇人民政府、街道

办事处应当加强农村道路交通安全和交通安全设施保护的宣传教育，增强公众交通安全意识，引导公众自觉爱护交通安全设施。

第七条 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应当建立健全农村道路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机制，组织交通运输、公安机关交通管理等有关部门以及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开展辖区内农村道路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对于交通事故多发、存在交通安全隐患的平交路口，相关部门应当提出整改意见和建议，按照规范标准完善交通安全设施。

第八条 农村道路平交路口按照下列规定设置相应的交通安全设施，具体种类和数量根据道路实际状况确定：

（一）国道、省道相交且双向四车道以上的平交路口，应当结合交通流量和事故发生情况，设置交通信号灯、交通技术监控等设施；

（二）国道、省道与农村公路的平交路口，应当在国道、省道上设置黄闪灯、警示标志、测速显示仪，在相交农村公路上设置减速带（丘）、路口警示桩及配套安全设施；

（三）农村公路平交路口，应当根据道路状况在支路上合理设置减速带（丘）、黄闪灯、路口警示桩及配套安全设施；

（四）遮挡物影响行车视线的平交路口，以保障安全视距为标准清理遮挡物，条件受限、无法保障行车视距的，加装凸面镜；

（五）学校、农贸市场、村庄等混合交通量较大路段的平交路口，可以参照城市道路标准设置人行横道、照明设备。

第九条 新建、改建、扩建农村道路时，应当按照国家有关标准，将平交路口交通安全设施与道路主体工程同步设计、同步施工、同步验收、同步投用。交通安全设施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道路不得交付使用。

第十条 交通安全设施的设计、施工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和国家、省有关标准和规范，由具备相应资质的单位实施。

道路工程交通安全设施设计方案评审和竣（交）工验收时，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应当参加。

第十一条 交通运输、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及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应当建立巡查、维护管理制度，配备巡查人员，按照有关技术规范定期对交通安全设施进行巡查、养护；发现设施损坏、缺失、失效或者存在安全隐患的，及时进行修复、更换，使其保持完整、齐全和良好的工作状态。

第十二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设置、移动、占用、遮挡、涂改、损毁农村道路平交路口交通安全设施。

第十三条 设置户外广告、横幅、电杆、管线等，应当与交通安全设施保持必要的距离，不得妨碍安全视距及交通安全设施正常使用，不得影响通行。

除公路防护、养护需要外，在公路两侧的建筑控制区内不得修建建筑物和地面构筑物。

公路绿化应当考虑绿植对交通安全的影响，临近平交路口的路段采用低矮绿化，满足安全视距要求。

树木或者其他植物影响安全视距或者遮挡交通安全设施的，由绿化管护单位和相关责任单位按照各自管辖范围及时修剪或者移植，其他遮挡物由所有人、管理人采取措施排除妨碍。

第十四条 因施工占用、挖掘道路，移动或者破坏交通安全设施的，应当事先征得交通运输、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同意，并按照相关规定规范设置临时交通安全设施。施

南阳市人民政府令

第 8 号

《南阳市消防管理若干规定》已经 2025 年 12 月 8 日南阳市人民政府第 83 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予公布，自 2026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

市长　路红卫

2026 年 1 月 6 日

南阳市消防管理若干规定

第一条　为了加强消防工作，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预防火灾和减少火灾危害，保障人民群众人身、财产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河南省消防条例》等有关法

工结束后，建设单位应当立即恢复原有交通安全设施，并报交通运输和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验收。

第十五条　农村道路平交路口交通安全设施建设、维护坚持以政府投入为主，鼓励多种方式筹集建设、维护资金。

农村道路平交路口交通安全设施建设、维护资金来源包括：

（一）各级人民政府安排的财政预算资金和专项资金；

（二）村民委员会通过“一事一议”等方式筹集的用于村道建设、养护的资金；

（三）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捐助的资金；

（四）其他合法方式筹集的资金。

第十六条　农村道路平交路口交通安全设施建设和维护资金，实行专款专用、专项审核，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截留、挤占或挪用。

审计、财政部门应当依法对农村道路平交路口交通设施建设和维护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审计和监督检查。

第十七条　故意移动、涂改、损毁农村道路平交路口交通安全设施，造成危害后果，尚不构成犯罪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予以处罚。

第十八条　因交通肇事或其他过失行为导致农村道路平交路口交通安全设施受损的，相关责任人应当依法承担民事责任。

第十九条　负有农村道路平交路口交通安全设施管理职责的部门、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及其工作人员，在交通安全设施规划、建设、管理工作中，存在玩忽职守、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依规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二十条　本办法自 2026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

律、法规，结合本市实际，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本规定适用于本市行政区域内的消防管理工作。

第三条 市、县（市、区）人民政府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消防工作，将消防工作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建立健全资金投入和保障机制，保障公共消防设施、消防装备和消防队伍的建设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

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负责本辖区消防工作，明确具体机构承担消防工作的组织协调职责。公安派出所、综合执法机构、消防安全服务中心和乡镇政府专职消防队按照各自职责，共同做好消防工作。

第四条 市、县（市、区）人民政府应急管理部门对本行政区域内的消防工作实施监督管理，并由本级人民政府消防救援机构负责实施。

消防救援机构依法履行消防安全综合监管职能，开展消防救援、消防监督检查和火灾事故调查处理等相关工作。消防救援机构根据实际需要，可以依法委托符合条件的组织实施行政处罚。

市、县（市、区）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应当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做好本行业、本系统的消防安全管理工作。

消防安全管理职责不明确的领域和事项，由市、县（市、区）人民政府明确管理部门或者协调落实管理责任。

第五条 机关、团体、企业、事业等单位应当依法履行单位消防安全职责，坚持安全自查、隐患自除、责任自负，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实际控制人是本单位、本场所的消防安全责任人，对本单位、本场所的消防安全工作全面负责。

第六条 本市各级人民政府应当加强消防安全宣传教育，提高公民消防安全素质和自救互救能力，并根据实际情况，建设消防科普基地、消防体验馆和消防主题公园等公益性消防宣传教育场所。

教育部门应当指导学校在开学初、放寒（暑）假前对学生开展消防安全教育，每学期至少组织学生开展一次逃生疏散演练。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应当指导技工学校及职业培训机构开展消防知识和消防技能培训。

科学技术、司法行政等部门应当分别将消防安全知识和消防法律法规列入科普和普法内容。

其他部门和团体应当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开展消防宣传教育培训工作。

第七条 鼓励单位和个人投保火灾相关保险。

鼓励保险公司承保火灾保险，发挥火灾风险评估管控和火灾事故预防功能，促进投保单位提高消防安全管理水平。保险人可以按照合同约定对保险标的消防安全状况进行检查，向投保人、被保险人提出消除隐患的书面建议。

第八条 市、县（市、区）人民政府以及有关部门应当将消防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纳入市、县（市、区）重点项目，保障消防基础设施建设用地。

规划确定的消防站等建设用地，不得擅自改变用途；确需改变用途的，应当征得有关部门和消防救援机构的同意。

商业密集区、历史文化街区等人员密集区域受土地资源等因素限制无法建设城市消防站的，应当因地制宜建设消防执勤站点。

第九条 城乡建设应当符合消防法律、法规以及消防规划和消防技术标准的要求。住房城乡建设等部门应当在组织制定工程建设规范以及推广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时，充分考虑消防安全因素，满足有关消防安全性能和要求，并与消防救援机构建立技术会商和信息通报机制。

第十条 市、县（市、区）人民政府应当推

动大数据、物联网等现代信息技术在火灾预防、区域火灾风险评估、灭火和应急救援等方面的应用，采用消防设施传感器、电气火灾监控、单位消防安全管理系统、消防设施联网监测等技防、物防措施，提升火灾预防、扑救和应急救援水平。

消防救援机构和有关部门运用现代信息技术进行消防安全信息采集、监测、预警的，不替代单位承担消防安全主体责任。

第十一条 消防控制室应当按照国家标准配备值班操作人员，实行二十四小时值班制度，每班不少于二人。能够通过消防设施联网实现实时监测、预警，远程操作消防控制室所有设备的，可以实行单人值班。

第十二条 禁止在建筑物地下一层以下（不含地下一层）开设歌舞娱乐放映游艺、剧本杀、密室逃脱等场所。

市（县）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的木结构文物建筑，应当根据开放利用情况，推广设置电气火灾监控系统。

宾馆、餐饮场所、医院、学校、养老机构应当每季度对烹饪操作间集烟罩、排油烟管道、油烟净化器等集排油烟设施进行检查、清洗，对燃气、燃油管道进行保养、检测。

冷链生产、储存企业不得使用易燃、可燃材料作为保温层。

第十三条 电动自行车集中停放和充电场所应当符合消防安全要求。

电动自行车集中充电场所应当与其他建筑、疏散通道、安全出口保持有效的安全距离，不得占用防火间距、消防车通道和消防车登高操作场地，不得妨碍消防车操作和影响消防车通道、室外消防设施器材的正常使用，并按照消防技术标准配备消防设施器材。充电设备线路应当设置专用的配电箱，且符合安全用电要求。充电装置应当具备定时充电、自动断电、过载保护、短路保护和漏电保护等功能。

电动自行车集中充电场所确需设置在建筑内的，应当与该建筑的其他部分进行防火分隔，设置警示标识，配置必要的消防设施器材。

鼓励住宅小区安装电动自行车智能阻止系统等禁止电动自行车进入电梯的设施。

第十四条 住宅小区电动自行车集中充电设施收费分为充电电费和充电服务费，分别计价，并向用户公示。充电设施电价执行居民合表用户电价，集中充电设施运营单位应当合理确定充电服务费标准。

鼓励采取财政补贴、延长签约运营期等方式，引导社会力量参与电动自行车集中充电设施建设，为降低充电服务费创造条件。

第十五条 建筑物外立面户外广告牌、灯箱的设置，不得影响消防救援行动和建筑物消防安全。

建筑物外立面带电使用的广告牌、灯箱的所有人、管理人或者实际使用人应当定期对广告牌、灯箱开展检查，落实消防安全要求。

第十六条 建筑物或者场所出租使用的，应当符合消防安全条件。承租人不得擅自改变房屋使用功能和结构、降低房屋消防安全标准。

出租人与承租人应当以书面形式明确双方的消防安全责任；未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出租人对共用的疏散通道、安全出口、建筑消防设施等进行统一管理，承租人对承租的建筑物或者场所的消防安全负责。属于多产权建筑的，相关的产权人、使用人应当共同确定或者委托统一管理单位对共有部分的消防安全进行统一管理。

第十七条 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将开关插座、电线电缆、蓄电池、电动自行车和电动摩托车等产品列入重点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目录。

供电企业和用户应当遵守有关规定，采

取有效措施，做好消防安全工作。供电企业发现用户超负荷用电、违规拉线接电、临时违规用电等可能引发火灾事故的行为，应当依法予以制止。

第十八条 城乡道路设置的限高限宽、路障等设施不得影响消防车的通行，相关设施的设置主体应当确保限高限宽、路障等设施在应急状态时可以便利打开或者挪移。

道路主管单位或设置单位应当将限高限宽、路障等设施的设置位置和打开方式，及时通知当地消防救援机构。

任何单位、个人不得擅自改变消防车通道用途，不得在消防车通道、消防车登高操作场地设置构筑物、停车泊位、固定隔离桩等影响消防车通行、停靠和灭火救援的障碍物。

第十九条 公众聚集场所在投入使用、营业前，应当依法向消防救援机构申请消防安全检查，未经消防安全检查或者经检查不符合消防安全要求的，不得投入使用、营业。

对符合条件的小型公众聚集场所，可以优化办理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手续。具体办法由市消防救援机构另行制定。

第二十条 有关部门应当结合本行业、本系统特点，明确重点检查对象、重点检查区域，加强消防安全指导和检查。

消防救援机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公安派出所等单位应当根据火灾发生的规律、特点，并结合重大节假日、重大活动等消防安全需要，在各自职责范围内组织消防安全检查。

对小型场所的日常消防安全检查，应当重点督促其符合下列消防安全要求：

（一）按照标准配备灭火器等必要的消防设施器材；

（二）明敷的电气线路应当采用阻燃电线或者穿不燃线管、线槽保护；

（三）不得在场所内为电动自行车充电；

（四）不得使用易燃、可燃夹芯材料彩钢板；

（五）门窗上不得设置影响人员疏散和灭火救援的防盗网、广告牌；

（六）场所内部不应留宿住人，必须有人留宿值守的，住宿部分应当设置独立安全出口，并与生产、经营、仓储部分之间设置符合标准的防火分隔。

第二十一条 开展消防监督检查、火灾事故调查、消防宣传培训等工作，可以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或者具有专门知识的人员提供相关技术服务，服务主体应当对其出具的意见或者报告负责。

第二十二条 市、县（市、区）人民政府应当组织有关部门针对本行政区域内火灾特点制定应急预案，建立应急反应和处置机制。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政府专职消防队定期在辖区开展熟悉演练，有关单位应当予以配合。

第二十三条 消防救援机构统一组织和指挥火灾现场扑救。

公安、应急管理、住房城乡建设、交通运输、水利、城市管理、气象、生态环境等部门应当根据火灾扑救和应急救援任务需要，向消防救援机构提供建筑图纸、预警信息、地理数据、专业设备、专业技术等支持。

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应当根据消防救援机构的要求，采取沿途优化交通指示灯、疏导车辆和行人让行等方式保障执行火灾扑救和应急救援任务的消防车优先通行。

消防救援机构和卫生健康部门应当建立消防救援和院前医疗急救联动机制，实行119消防报警和120急救中心应急合作，提升救援救治效率。

供电、供气、供水、通信等单位应当建立完善工作预案，配合做好灭火救援现场快速断电、断气、临时加压供水以及通信保障等工作。

乡镇政府专职消防队、单位专职消防队等多种形式消防救援力量应当接受消防救援机构的统一指挥和调度。

第二十四条 火灾扑灭后，消防救援机构有权根据需要封闭火灾现场，向火灾知情人询问情况，向有关单位和个人调取相关资料。发生火灾的单位和有关人员应当保护火灾现场，如实提供与火灾有关的情况，协助火灾事故调查处理。

第二十五条 本市各级人民政府应当按照规定建立政府专职消防队，将政府专职消防队建设经费、人员经费、日常运行业务经费等纳入同级财政预算，确保政府专职消防队人员的工资待遇不低于本地上年度城镇在岗职工平均工资，并根据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建立动态调整机制。其中市级消防救援机构管理的政府专职消防员的工资、保险和相关福利待遇由市级财政予以足额保障。

符合条件的政府专职消防队依法登记为事业单位法人。政府专职消防员，包括政府专职消防队员和消防文员，实行员额管理制度。

第二十六条 下列单位应当建立单位专职消防队，承担本单位的火灾扑救工作：

（一）大型发电厂、民用机场、主要港口；

（二）生产、储存易燃易爆危险品的大型企业；

（三）储备可燃的重要物资的大型仓库、基地和具有较大火灾危险性的大型批发市场；

（四）本条第一项、第二项、第三项规定以外的火灾危险性较大、距离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或者政府专职消防队较远的其他大型企业；

（五）距离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或者政府专职消防队较远、被列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古建筑群的管理单位。

鼓励其他火灾危险性较大的单位单独建立或者联合建立单位专职消防队。

第二十七条 市、县（市、区）人民政府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对表现突出的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人员和政府专职消防队伍人员给予表彰和奖励，制定并落实消防救援人员退出转岗、伤亡抚恤、子女教育、家属就业安置、住房保障、看病就医等优待政策。

第二十八条 发生造成人员死亡或者产生社会影响的一般火灾事故的，由事故发生地县（市、区）人民政府成立火灾事故调查组，组织调查处理。发生较大火灾事故的，由市人民政府成立火灾事故调查组，组织调查处理。具有较大社会影响的一般火灾事故，市人民政府可以根据情况提级调查处理。

第二十九条 市、县（市、区）人民政府应当明确消防工作职责及年度工作任务，将消防工作情况纳入日常检查、政务督查内容；建立健全消防工作考核评价体系，加强考核结果运用，将考核结果作为对本级人民政府相关部门和下级人民政府主要负责人、领导班子综合考核评价的依据。

第三十条 本市各级人民政府和有关部门不依法履行职责，在涉及消防安全行政审批、公共消防设施建设、重大火灾隐患整改、消防力量发展等方面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三十一条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官庄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和卧龙综合保税区等管委会以及职教园区建设发展中心根据市人民政府的授权，依据本规定做好本辖区消防管理工作。

第三十二条 本规定自 2026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

确保农业农村现代化取得决定性进展

农业农村现代化关系中国式现代化全局和成色。“十五五”规划建议强调“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要求“促进城乡融合发展，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推动农村基本具备现代生活条件，加快建设农业强国”。“十五五”时期是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夯实基础、全面发力的关键时期，也是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和乡村全面振兴的重要时期。迈入这一承前启后的发展阶段，必须准确把握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战略定位和目标任务，统筹谋划、系统推进，为到2035年农业现代化基本实现、农村基本具备现代生活条件奠定坚实基础。

一、把握“决定性进展”的内涵要求

“确保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取得决定性进展”是“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指导思想的重要内容。“决定性进展”的一个重要体现，就是改变农业农村现代化相对滞后的现状，推动乡村全面振兴取得新进展、农业农村现代化再上新台阶。

农业农村是保生存、保安全、保发展的基础，承担着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维护社会大局稳定的责任。推动农业农村现代化，不仅是补齐现代化短板、缩小城乡差距的迫切需要，也是促进“四化”深度融合、实现高质量发展的战略任务，对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有极为重要的意义。农业作为国民经济体系中的基础性产业，是社会稳定的压舱石和应对系统性风险的缓冲器。农业农村的现代化关系到国家现代化的全局性、稳定性和长期性。同时，我国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在农业农村领域表现得尤为突出，农业现代化仍是“四化同步”的短板。还要看到，面对复杂多变的国际环境和日益激烈的全球农业竞争，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提升农业质量效益，增强我国在全球粮食安全和农业治理中的话语权、影响力，是应对国际环境变化、维护国家利益的坚实底盘。

“十五五”时期，在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上取得决定性进展，意味着粮食和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能力、农业科技创新与应用能力、乡村治理与可持续发展能力以及农民增收能力全面提升，并能形成可持续、可复制的发展路径。既要从根本上转变农业发展方式，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和经营体系，使农业具备与工业相当的产业组织化程度、科技创新能力和市场竞争力，让农业像工业一样强大；又要打通并不断完善城乡要素平等交换、双向流动的制度性通道，使城乡区域发展差距、城乡居民收入差距明显缩小，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程度明显提升；还要进一步提升农村的现代生活条件，让农村在保留田园风光和乡土特色的同时，拥有与现代城市同品质的生活环境。

二、明确重点任务精准发力

“十五五”时期是迈向基本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目标的关键5年。当前，受制于人均资源不足、总体上底子薄、历史欠账较多等因素，我国农业农村现代化相对滞后。一是农业产业竞争力整体偏弱。农业经营规模偏小、机械化与科技应用水平不均衡，产业链条较短且附加值低，抗风险能力和竞争力不足，在产业韧性、市场竞争力和全链条效率上与现代化大农业的要求尚有差距。二是农民增收致

富任务艰巨。我国历史性地消除了绝对贫困，但农村低收入群体规模依然较大，须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的底线。城乡居民收入差距依然明显，农民收入持续增加但增速放缓，后续增收压力加大。三是农村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依然突出。农村基础设施完备度、公共服务便利度、人居环境舒适度与城市相比仍有较大差距，尤其是在东部与西部、山区与平原、粮食主产区与主销区之间的区域差异明显。多种因素相互交织，构成当前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必须突破的关键问题所在，要紧扣重点任务，补足短板弱项，精准发力。

全面提升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和质量效益。农业综合生产能力是农业现代化的物质基础，关键是要下大力气提升三个方面的质效。一是提升土地产出率。毫不放松抓好粮食生产，促进良田良种良机良法集成增效，加力实施新一轮千亿斤粮食产能提升行动，发展智慧农业和精准农业技术，深入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二是提升劳动生产率。提升农业机械化和社会化服务水平，研发推广适应丘陵山区、设施农业等不同场景的农机装备，大力发展农业生产托管、代耕代种等社会化服务，将小农户引入现代农业发展轨道。三是提升全要素生产率。调整优化农业结构，统筹发展科技农业、绿色农业、质量农业、品牌农业，推动产业融合发展，拓展农业多种功能，挖掘乡村多元价值，实现农业产出能力稳步提升、质量效益显著增强、产业韧性和竞争力全面提高，同时强化农业防灾减灾体系建设。

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脱贫攻坚成果的巩固拓展是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的重要前提，要把常态化帮扶纳入乡村振兴战略统筹实施。健全常态化帮扶政策体系，对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等实施动态监测，精准识别、精准帮扶，确保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增强内生发展动力，把发展产业和促进就业作为根本之策，推动帮扶产业提质增效，深入开展防止返贫就业攻坚行动，让脱贫人口有稳定的就业增收机会。缩小区域之间、群体之间差距，建立分层分类帮扶制度，通过东西部协作、定点帮扶、社会帮扶等多种方式形成合力，建立高质量可持续的帮扶体制机制。

千方百计促进农民稳定增收。准确认识农民收入变化趋势、激励及制约因素，多措并举促进农民就业增收。制定实施城乡居民增收计划，明确“十五五”时期农民收入增长目标和城乡居民收入倍差缩小目标。提高工资性收入需着眼于推进新型城镇化，提高经营性收入需统筹农业各产业不同增收渠道，释放新产业新业态对农民增收的促进作用。同时，进一步发挥再分配的调节作用，聚焦重点区域和群体发力，加大对粮食主产区农民的支持力度，不断健全主产区利益补偿机制，支持中西部地区、欠发达地区发展特色产业，增强自我发展能力。

因地制宜推进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乡村建设要坚持规划引领、因地制宜、循序渐进，扎实有序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强化规划引领作用，按照城乡融合、多规合一的要求，编制实用、管用的村庄规划，根据不同的区位条件、资源禀赋和发展基础，分类确定建设重点和顺序。片区化推进乡村振兴，整合、协同、共享自然资源和人文资源，提高资源配置效率，强化片区吸引力和承载力，探索具有地域特色的乡村建设模式。使农村基本具备现代生活条件，持续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把县域作为城乡融合发展的重要切入点，统筹县城、乡镇和村庄规划建设，培育县域特色产业，增强县域经济实力和就业吸纳能力。

三、关键是强化要素资源赋能

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目标，需要汇聚全社会力量，强化各类要素资源的支撑保障作用，

构建多元投入、高效利用的要素保障体系。当前,城乡、工农之间要素流动仍存在制度性障碍,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在农业农村领域尚未充分发挥,单纯依靠农村内部资源难以破解发展瓶颈。可考虑采取超常规的办法,集中力量办大事,系统构建要素保障体系,推动关键要素更多向乡村汇聚、在乡村整合、为乡村所用,切实提升农业产业效益和竞争力,激活农业农村内生发展动力,逐步弥合城乡差距,为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提供坚实支撑。

一是强化科技赋能,发展壮大农业新质生产力。科技创新是推动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根本动力,必须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加强顶层设计和战略规划,围绕保障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供给、提高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等重大需求,部署实施一批农业科技创新重大项目和工程;发挥企业创新主体作用,支持农业龙头企业加大研发投入,鼓励企业牵头组建创新联合体,承担国家和地方科技项目;发挥比较优势,将前沿科技与区域资源禀赋、产业基础深度融合,形成差异化、协同化的发展格局;高效整合科技创新资源,加快生物育种、智慧农业、绿色投入品等领域前沿技术创新和应用。

二是强化政策赋能,不断完善农业支持保护政策体系。完善政策体系是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重要保障,必须与时俱进、不断创新。健全价格、补贴、保险"三位一体"的农业支持保护政策体系,推动土地、资金、技术、人才等各类要素资源向粮食主产区集聚;鼓励金融机构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加大对农业农村的信贷投放,发展农村普惠金融,提高金融服务覆盖面和可及性;加大对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生产的支持力度,支持农业全产业链发展,充分发挥企业带动作用,完善利益联结机制;完善城乡要素平等交换、双向流动的政策体系,促进要素资源更多向乡村流动。

三是强化人才赋能,培育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的主体。人是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最活跃的要素,必须大力培养人才,积极引进和有效使用人才。坚持投资于人,围绕农业农村发展需求培养引进各类人才,使物质资本和人力资本双向赋能。培养农业科技创新领军人才和团队,提高农业科技人员待遇,改善其工作和生活条件,完善科技成果转化和收益分配机制,提高科研人员成果转化收益分享比例;鼓励和支持科技人员、企业家、高校毕业生等返乡入乡创业创新,让乡村能够留住人才、用好人才,促进人才跨区域合理流动和优化配置;加大农民教育培训投入,培养爱农业、懂技术、善经营的高素质农民,提高农民科技文化素质和生产经营能力,使新型农业从业者的收入保持在社会平均水平或者更高水平。

四是强化改革赋能,激发农业农村发展内生动力。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是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的坚实支撑,必须持续发力、久久为功。以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稳定经营预期,全面开展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三十年整省试点,落实"大稳定、小调整"要求,确保延包工作平稳推进。以要素市场化改革优化资源配置,创新乡村振兴投融资机制,有效撬动金融和社会资本更多流向农业农村,通过激发主体活力促使现代生产要素更高效地集聚、组合。以改革驱动发展方式转型,在发展科技农业上,突破科研体制机制障碍,促进关键核心技术攻关与转化;在发展绿色农业上,通过制度激励推广生态循环农业模式,将绿色发展理念转化为稳定的生产实践;在发展质量农业、品牌农业上,改革完善全产业链监管与价值提升机制。通过一系列改革举措,从根本上推动农业由增产导向转向提质导向,逐步形成规模化、专业化、区域化、集约化的现代农业生产格局。

在满足民生需求中拓展发展空间

习近平总书记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专题研讨班开班式上强调："经济发展和社会发展相辅相成，必须协调并进。要把改善民生作为促进社会发展的重点，在发展经济的同时稳步提高人民生活品质。"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是中国式现代化的重大任务，《习近平经济文选》第一卷中的多篇著作都对此作出深刻阐释。比如，《对新常态怎么看，新常态怎么干》指出："要在经济发展基础上持续改善民生，特别是要提高教育、医疗等基本公共服务数量和质量，推进教育公平"；《扎实推动共同富裕》指出："只有促进共同富裕，提高城乡居民收入，提升人力资本，才能提高全要素生产率，夯实高质量发展的动力基础"；等等。这些重要论述深刻揭示了推动经济发展与保障和改善民生的辩证关系。推动经济发展为保障和改善民生提供坚实支撑、稳定保障，保障和改善民生为推动经济发展锚定价值方向、拓展潜力空间，二者相互依存、相互促进。

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建议》把坚持人民至上作为"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必须遵循的一项原则，提出"注重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在满足民生需求中拓展发展空间"。去年底召开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了今年经济工作的重点任务，其中包括"坚持民生为大，努力为人民群众多办实事"。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必须把造福人民作为根本价值取向，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在保障和改善民生中开辟高质量发展新境界。

一、民生需求为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内生动力

习近平总书记在《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推进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进程》中指出："从解决好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突出问题出发推进全面小康社会建设，符合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要求，有利于创造新的增长点、提高长期增长潜力。从人民群众现实和潜在需求出发，形成的供给是有基础的。"这一重要论述，精准阐明了民生需求对于推动高质量发展的促进作用。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既体现了民生工作的价值旨归，更是经济发展的动力引擎。进入新时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发生转变，民生需求从"有没有"转向"好不好"，正在从生存型、物质型向发展型、品质型跃迁。需求结构的迭代升级，不仅为保障和改善民生明确了方向，更成为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塑造发展新动能的重要力量，为高质量发展开辟了广阔空间。

*在健康领域，主动健康理念催生产业新范式。*健康是人民幸福生活的基础，是经济社会发展的基础条件。现代化最重要的指标之一是人民健康，这也是促进人的全面发展的必然要求。随着我国经济社会发展水平提高，人民群众的健康意识提升，健康需求也从"疾病治疗"向"全生命周期守护"转变，推

动大健康产业快速发展。数据显示，我国大健康产业规模近年来稳定扩大，未来还将持续扩大，对于拉动经济增长具有重要作用。各地立足自身优势推进健康产业创新发展，形成了一批生动实践。浙江依托“健康大脑”建设，实现全省二级及以上公立医疗机构和基层医疗机构数据实时互通，累计互认数百项医学检查检验项目，在为群众节省医疗费用的同时带动数字医疗产业快速发展；江苏建设覆盖城乡的运动促进健康机构，推动健身休闲与医疗服务深度融合。此外，在消费端，家用医疗设备、在线健身平台等大健康产业细分市场快速增长，进一步推动产业链上下游创新升级，构建起“需求驱动创新、创新引领消费”的良性循环。

*在养老领域，银发群体的需求点亮产业新蓝海。*近年来，我国人口老龄化速度较快。2025年末，我国65岁及以上人口超过2.2亿，占总人口的15.9%。当前，老年群体的养老服务需求正在从传统“生存保障”向现代“品质生活”转变，多元化、差异化、个性化需求变得越来越旺盛和迫切。根据老年群体需求，分级分类提供精准服务，并将失能老年人照护纳入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重点，既能更好满足老年人养老服务需求，也蕴含巨大发展机遇。各地立足老年群体需求，以适老化改造与智慧养老深度融合为抓手，构建起“机构—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网络，实现了民生保障与产业发展的同频共振。北京推出“时间银行”互助养老模式，通过志愿服务时长的存储与兑换，有效激活社区养老内生动力，一定程度破解了专业养老服务供给不足的难题；上海聚焦老年群体“数字鸿沟”痛点，推进“一键叫车”“远程健康监测”等便民服务，成为智慧城市建设的重要内容。此外，旅居养老、文化养老等新业态蓬勃发展，特殊食品市场快速增长，失能照护领域的智慧化设备研发持续突破。这些生动实践充分体现出养老服务需求对产业升级的强劲拉动效应，构建起“民生改善—产业升级—服务提质”的良性循环。

*在住房领域，品质需求引领空间革命新跨越。*住有所居是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向往的重要内容。2025年末，我国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67.89%，城镇化正在转向稳定发展期，城市发展正从大规模增量扩张阶段转向存量提质增效为主的阶段。在这一过程中，我国住房发展从“有没有”转向“好不好”，住房建设从“住有所居”向“住有优居”转型。顺应这一趋势，“十四五”时期，全国累计改造城镇老旧小区24万多个，实施适老化、无障碍改造小区达5.6万个，新增文化休闲、体育健身场地2800多万平方米，增加养老、托育等社区服务设施6.4万个，极大提升了居民居住品质。作为群众安身立命之所，住房质量安全至关重要。在绿色化、智慧化转型引领下，2024年城镇新建绿色建筑面积占当年城镇新建建筑面积的97.9%，智慧家居应用逐步普及，住房供给质量显著提升。各地结合城市定位开展特色探索，形成了多元化的品质住房发展路径。广东深圳针对土地资源紧张问题，推进“工业上楼”项目，通过高容积率设计与功能复合布局等，实现了产业升级与空间利用的高效统一；四川成都持续推进公园城市示范区建设，加强公园绿地和社区绿道建设，将生态优势转化为居住品质优势。这些实践既精准回应了群众对品质住房的需求，又推动了城市功能升级与产业结构优化，实现了民生改善与城市发展的双重跨越。

总的来看，居民消费需求的变化，催生出大批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既拓展了发

展空间，也塑造了发展新动能。与外延式增长不同，需求驱动的发展呈现出鲜明的内生性与可持续性。这既是高质量发展的重要特征，也是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的重要着力点。

二、高质量发展夯实保障和改善民生的基础

习近平总书记在《共同推动全球发展迈向平衡协调包容新阶段》中指出："发展是实现人民幸福的关键"；在《我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中指出："高质量发展，就是能够很好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的发展"。增进民生福祉不是空中楼阁，必须建立在坚实基础之上。高质量发展正是夯实这一基础的关键。在推动高质量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需要处理好效率和公平的关系，既坚持以质取胜和发挥规模效应相统一，通过不断做大"蛋糕"夯实人民幸福的基础，也要分好"蛋糕"，让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激发进一步做大"蛋糕"的活力。

推动高质量发展，要通过深化改革、创新驱动，提高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生产出更多更好的物质精神产品，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在实践中，我们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构建新发展格局，实施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制定一系列具有全局性意义的区域重大战略，不断推动经济发展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例如，基础设施的通达、产业配套的支撑既是高质量发展成效的体现，也为增进民生福祉搭建了立体保障网。在交通领域，全国高铁营业里程超过5万公里，编织起纵贯南北、横连东西的快速交通网，让"千里江陵一日还"走进现实；农村公路技术等级和路面质量明显提升，等级路占比不断提高，不仅串联起乡村与城市，更畅通了农产品走向更大市场的通道，让山区特产直达市场，鼓起农民腰包。在通信领域，5G网络已覆盖95%的行政村，数字乡村建设持续深化，带动农村网络零售额不断上涨、农民收入增加，偏远地区群众通过一部手机就能享受远程教育、在线医疗，共享数字时代的发展红利。这些生动实践都让新时代的高质量发展成果转化为群众可感可及的民生实事。

推动高质量发展，要以共享发展理念为指引，坚持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更好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扎实推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在实践中，我们不断完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加快完善以权利公平、机会公平、规则公平为主要内容的社会公平保障体系，构建政府统筹引导、市场积极发力、社会广泛协同的多元投入机制，推动民生保障从"有没有"的底线供给向"好不好"的品质升级跨越。比如，在社会保障领域，我们利用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建成了全国统一、高效、兼容、便捷、安全的医疗保障信息平台，推动跨省直接结算范围逐步从住院拓展到普通门诊和10种门诊慢特病，惠及更多参保人员，让流动人员看病报销更省心；在住房领域，"十四五"时期我国建设筹集各类保障性住房和城中村、城市危旧房改造等安置住房1100多万套（间）、惠及3000多万群众，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显著提升，更多新市民、青年人不仅"有房住"，而且"住得好"；在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方面，我国持续推进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建设，打破户籍与地域限制，无论是城市居民还是农村群众，都能在教育、医疗、文化等领域享受大体相当的服务。物质支撑和制度保障双重赋能，实现了发展质量与民生温度的有机统

一，扎实推进了全体人民共同富裕。

实践充分证明，坚定不移推动高质量发展，才能不断夯实保障和改善民生的物质基础，保证人民平等参与、平等发展权利，让全体人民在共同富裕的道路上稳步前行，让中国式现代化始终充满温暖与力量。

三、形成推动经济发展与保障和改善民生的良性循环

习近平总书记在《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中指出："中国式现代化既要创造比资本主义更高的效率，又要更有效地维护社会公平，更好实现效率与公平相兼顾、相促进、相统一。"民生需求的层次提升与结构优化为产业迭代升级提供了广阔空间，产业发展的提质增效为民生改善提供了坚实支撑。在满足民生需求中拓展发展空间，需要构建"产业发展—民生改善—消费升级—产业发展"的良性循环。这是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的生动实践，既体现了发展的根本目的，也揭示了发展的内在规律。

去年底召开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要求"围绕不断增进民生福祉，加大保障和改善民生力度"，为我们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指明了方向。当前，我国发展进入战略机遇和风险挑战并存、不确定难预料因素增多的时期，经济正处于高质量发展爬坡过坎的重大关口，人民美好生活需要日益增长、更加广泛。这更要求我们把握好经济发展与民生改善的辩证统一关系，坚持系统思维，既通过精准施策满足群众多样化需求，释放消费潜力、拓展产业空间；又通过产业升级增强发展动能，提升民生保障的质量和水平。要在精准对接需求、强化政策保障、激发发展活力上协同发力，推动二者形成互促共进、螺旋式上升的生动局面，激活高质量发展的内生动力，拓展高质量发展的广阔空间，让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在强国建设、民族复兴的新征程上书写温暖厚重的民生答卷。

*精准对接民生需求，将"群众盼的"转化为"发展干的"。*民生需求兼具多样性与层次性，从基本生活保障到品质生活追求、从普惠公共服务到个性化消费体验，呈现出多元化、个性化的鲜明特征。这就要求推动民生服务从"大水漫灌"式的粗放供给转向"精准滴灌"式的精准供给，以新需求引领新供给，以新供给创造新需求，促进消费和投资、供给和需求良性互动。为此，要深入社区、乡村、企业开展一线调研，精准捕捉教育、医疗、养老、住房、就业等领域的痛点难点，同时善于从需求中挖掘产业发展的增长点，找到民生改善与产业升级的最佳结合点，通过坚持供需两侧协同发力、动态平衡打开发展新空间。

*强化政策协同支撑，推动民生改善与经济发展同频共振。*构建推动经济发展与民生改善相互促进的良性循环，离不开宏观政策的系统设计与协同发力。宏观政策作为重要调控工具，既要守住民生保障的"底线"，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让群众共享改革发展成果；又要拉起产业发展的"高线"，引导资源向优质领域集聚，激发经营主体活力，实现普惠性与导向性的有机统一。在政策设计中，可围绕加强民生政策与产业政策协同，健全保障和改善民生制度体系，将民生保障措施与产业发展导向深度融合，增强政策取向一致性，避免政策碎片化。

*激发内生动力，让群众成为推动发展的参与者和受益者。*人民群众既是历史的创造者，也是发展的主力军。在民生与发展的循环中，人民群众既是民生需求的提出者，又

新发展模式支撑中国经济行稳致远

“十五五”规划建议提出，促进形成更多由内需主导、消费拉动、内生增长的经济发展模式。这是基于我国发展阶段和发展环境变化，顺应大国经济发展规律和我国经济发展新趋势而作出的重大战略部署，是续写经济快速发展和社会长期稳定两大奇迹新篇章、推动中国式现代化行稳致远的重要支撑。要从战略高度深刻认识形成新的经济发展模式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全面系统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为赢得未来竞争新优势奠定坚实基础。

一、重要性和紧迫性日益凸显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大国经济的特征都是内需为主导、内部可循环。当前，世界百年变局加速演进，国际形势深刻演变，不确定难预料因素增多，国内大循环仍存在卡点堵点，有效需求不足成为制约经济发展的主要因素。在此背景下，因应形势变化调整经济发展模式，更多强调内需主导、消费拉动、内生增长，既有利于我国应对外部风险冲击、牢牢把握发展主动权，也是保持经济发展活力和竞争力的必然要求。

这是有效应对外部风险挑战的战略选择。眼下，世界经济增长动能持续不足，地缘冲突易发多发，国际经济贸易秩序遭遇严峻挑战，保护主义、单边主义抬头。世界贸易组织预测全球货物贸易增速将从2025年的2.4%降至2026年的0.5%，大幅低于历史平均水平，外部需求收缩压力持续加大，给我国外贸发展带来诸多不确定性。同时，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加速突破，各国围绕人工智能、高端制造、新能源等前沿领域的竞争更趋激烈，大国博弈的复杂性进一步凸显。在复杂严峻的外部环境中，过度依赖外需的发展模式易受国际市场波动、地缘政治冲突等外部因素影响，难以保障经济发展的稳定性和可持续性。我国拥有14亿多人口的超大规模市场，内需潜力巨大，能够形成更强的规模经济效应、范围经济效应与创新溢出效应，这是区别于依赖外需循环模式的中小经济体的核心特征，也是我们应对外部风险挑战的坚实底气。通过坚定实施扩大内需战略，形成内需主导的发展模式，以国内市场的稳定性对冲外需的不确定性，

是产业发展的参与者、推动者和受益者。只有充分调动人民群众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才能为民生与发展的循环注入不竭动力。要坚持共建共享，形成人人参与、人人尽力、人人都有成就感的生动局面，既通过民生改善让群众获得实实在在的利益，增强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搭建群众参与发展的平台，让人民群众在参与中增加收入、实现价值。

是我国增强经济抗外部冲击能力的战略选择。

这是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是经济发展方式从要素驱动向创新驱动转变，这一转变本质上是增长范式的系统性升级。当前，我国总体上已由人口增量发展转向减量发展阶段，资本积累速度逐步放缓，资源环境约束日益趋紧，传统的要素驱动模式难以为继。同时，我国人均 GDP 已经突破 1.3 万美元，需求结构正在发生深刻变革，投资结构从投资于物为主向更多投资于人转变，居民消费结构从生存型向发展型、享受型转变。促进形成更多由内需主导、消费拉动、内生增长的经济发展模式，并不是简单地扩大内需规模，而是顺应需求结构升级趋势，推动更多服务于人的投资和教育等发展型消费，提升人力资本积累速度，从而实现从依靠人口红利向依靠人才红利转变，形成“需求结构升级—人力资本积累—经济发展质量提升”的良性循环。

这是畅通国民经济循环的前提基础。国民经济循环的关键是供给与需求的动态平衡，生产、分配、流通、消费各环节的顺畅衔接是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的前提。当前，我国供强需弱矛盾突出，内需不足尤其是消费需求不足是突出短板。内需不足会导致供给过剩、产能闲置，需要切实加以解决。新的经济发展模式，强调以需求为牵引，推动供给体系与需求结构精准适配，有利于形成需求牵引供给、供给创造需求的更高水平动态平衡。一方面，国内需求的规模扩张和结构升级，能够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提升供给质量和效率，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另一方面，供给侧的创新突破又能不断催生新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拓展内需增长空间，实现供需两端相互促进、良性循环。

二、把握发展规律和内涵特质

形成更多由内需主导、消费拉动、内生增长的经济发展模式，是大国经济发展的普遍规律，也是我国经济发展到一定阶段的必然趋势，具有客观规律性和历史必然性，并呈现出丰富的内涵特质。

内需主导是大国经济发展到一定阶段的普遍规律。大国经济发展到一定阶段，必然要实现从依赖外需到内需主导的深刻转型。发达国家人均 GDP 突破 1 万美元后，经济增长依赖内需拉动的特征更加明显。改革开放以来，我国迅速融入经济全球化、参与国际大循环，创造了举世瞩目的经济快速增长奇迹。2010 年以来，我国经济总量稳居世界第二位，拥有全球最具潜力的超大规模市场，强大的国内市场是大国经济优势所在，内需已逐步成为拉动经济增长的主动力和稳定锚，2013 年至 2024 年内需对经济增长的平均贡献率达到 93.1%。当然，内需和外需也并非此消彼长的替代关系，内需是经济发展的基本立足点，国内循环越顺畅就越能形成对全球资源要素的引力场，同时对外开放在提升经济效率、转换增长动力、优化经济结构等方面具有重要作用，外需也是经济发展的重要动力。要坚持扩大对外开放和深化改革相协同，使国内市场和国际市场更好联通，在更高水平对外开放中实现内需和外需良性互动。

消费拉动是大国经济发展模式的演进方向。消费既是经济发展的结果，也是经济

发展的动力，还是内需最为关键的部分。观察多个国家的经济发展史发现，消费率作为衡量消费在经济发展中作用的重要指标，随着发展阶段变化呈现U型趋势。一国经济发展初期，消费率较高但属于生存型消费。进入工业化、城镇化快速推进期，大规模投资往往阶段性抑制消费率增长，而待大规模建设完成后，消费率则重新步入上升通道。消费拉动型经济是各国经济发展模式演进的共同方向，这一点在大国经济发展中体现得尤为突出。国际上，当人均GDP达到1万美元以上时，消费对经济的拉动作用快速增强，而投资的拉动效应持续下降。比如，德国、日本分别于1979年、1981年人均GDP达到1万美元后，最终消费率均不断提高，经济增长模式发生从投资主导转向消费拉动的重大变化。近年来，我国经济发展模式也正在由投资主导转向消费拉动，2013年至2024年最终消费支出对经济增长的平均贡献率达到55%，高于同期资本形成总额对经济增长的平均贡献率16.9个百分点。2019年我国人均GDP首次超过1万美元，“十四五”时期最终消费支出对经济增长的平均贡献率达到60%左右，比“十三五”时期提高10个百分点左右，消费拉动经济增长的主引擎作用进一步凸显。当然，消费和投资不是二元对立关系。消费是最终需求，投资是当期的需求和未来的供给，投资能否匹配消费，是经济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关键。需适应消费升级趋势，找准投资和消费的结合点，促进消费和投资良性互动，增强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和投资对优化供给结构的关键性作用。

内生增长是大国经济持续发展的有效途径。大国经济持续稳定增长和高质量发展从来都不是依靠外部力量，而是依靠总供给体系和总需求体系在动态调整中不断适配、在相互作用中不断升级、在内外环境中不断平衡的内生动力。创新在推动以新需求引领新供给、以新供给创造新需求的螺旋式上升过程中发挥着重要作用。经济增长理论表明，劳动投入增加、资本积累以及全要素生产率提升，都是促进经济增长的重要因素。从发达经济体发展历程看，工业化初期和中期驱动经济增长主要依赖资本和劳动要素投入，而到了工业化中后期驱动经济增长的主要因素就转向依靠全要素生产率提升。当前，我国已经进入工业化后期，经济增长正在由依靠劳动力和资本等传统生产要素投入增加转向依靠技术创新驱动，全要素生产率提升正成为推动经济增长的主要动力。我国创新能力和水平也在不断提升，2024年研发投入强度达到2.68%，超过欧盟国家平均水平，2025年创新指数排名居全球第10位，为新供给创造新需求、新需求引领新供给提供了坚实基础，也为经济发展更多依靠内生增长注入了持久动力。

三、坚持系统观念增强发展活力

站上新起点，聚焦形成新的经济发展模式，既要统筹供给和需求、兼顾当前和长远、平衡投资和消费，还要创新政策手段方式、把握政策力度和节奏，提升宏观经济治理效能，持续增强发展动力和社会活力。

坚持投资于物和投资于人紧密结合，着力扩大有效投资。既注重资金投入，也注重投资环境建设，加快健全投资长效机制，保

持投资合理增长，提高投资效益。一方面，着重优化投资结构。适应区域经济布局优化、人口结构和流动方向变化的需要，优化基础设施和教育、医疗等公共服务设施布局。聚焦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加强基础教育、养老设施、住房保障等社会民生领域投资。适应消费升级趋势，加大对消费新场景开发投资，推动文化、旅游、体育等消费设施升级。另一方面，着力激发民间投资活力。进一步破除民间投资隐性壁垒，在市场准入、要素获取、公平执法、权益保护等方面，打通堵点、难点、痛点，系统谋划促进民间投资的政策措施，完善民营企业参与重大项目建设长效机制。落实民营经济促进法有关要求，扎实开展规范涉企执法专项行动，稳定民营企业政策预期和发展信心。同时，优化政府投资结构，加强“硬投资”和“软建设”系统集成，高质量推进国家重大战略实施和重点领域安全能力项目建设。强化对政府投资决策的约束，加强全过程管理，提高政府投资效益。

坚持惠民生和促消费紧密结合，更好提振消费。加快完善“能消费”“敢消费”“愿消费”的政策环境，健全扩大消费长效机制，全面激发城乡居民消费潜能。一是着力增强居民消费能力。统筹促就业、增收入、稳预期，深入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健全就业促进机制，构建就业友好型发展方式，促进重点群体高质量充分就业。实施城乡居民增收计划，有效增加低收入群体收入，稳步扩大中等收入群体规模。二是持续消除消费后顾之忧。合理提高公共服务支出占财政支出比重，稳步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完善教育、托育、养老、住房、医疗保障体系。适当提高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提高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提高城乡居民医保财政补助标准，改善居民消费预期。三是营造愿消费的环境。扩大优质消费品和服务供给，培育服务消费新增长点，推动商品消费扩容升级，打造一批带动面广、显示度高的消费新场景。清理汽车、住房等消费不合理限制性措施，建立健全适应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的管理办法，强化消费者权益保护，创造良好消费环境。

坚持科技创新和深化改革紧密结合，激发内生增长动力。改革创新是经济社会发展的根本动力，也是促进形成新的经济发展模式的关键之举。要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快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以新供给创造新需求。突出需求导向，强化研以致用、研用一体，完善新型举国体制，统筹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建设，加强基础研究战略性、前瞻性、体系化布局，全力突破关键共性技术、前沿引领技术、现代工程技术、颠覆性技术创新。强化市场在研发攻关方向、技术路线选择方面的引导作用，发挥政府创新组织者和生态营造者作用，打造具有全球竞争力的开放创新生态，推动创新资源向企业集聚。同时，更好发挥经济体制改革牵引作用，深化要素市场化配置、城乡融合发展等重点领域改革，纵深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完善宏观经济治理体系，形成既“放得活”又“管得好”的经济秩序。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进一步拓展双向投资合作空间，推动贸易创新发展，以此增强两个市场、两种资源联动效应。

经济发展

路红卫主持召开市政府第八十四次常务会议

1月7日，市长路红卫主持召开市政府常务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研究森林防灭火等工作。

会议指出，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为高质量做好今年经济工作、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奋力开创中国式现代化新局面提供了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要认真学习、深刻领会，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对经济形势的科学判断和决策部署上来，聚焦“1+2+4+N”目标任务体系，紧盯“五聚五提”工作抓手，找准关键点、切入点、结合点，坚定信心、拼搏争先，不断巩固拓展经济稳中向好态势。要对照“五个必须”“八个坚持”要求，纵深推进融入服务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大力实施创新驱动、科教兴宛、人才强市战略，深化重点领域改革，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统筹城乡发展，加快绿色转型，办好民生实事，全力维护社会大局稳定。要扎实做好春节前后重要民生商品保供稳价、迎峰度冬能源供应、农民工工资支付、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安全生产等工作，确保群众温暖过冬、祥和过节。

会议集体学习了《森林草原防灭火条例》和《关于全面加强新形势下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的意见》，强调要抓好《条例》《意见》的宣教贯彻落实，健全森林防火联防机制，细化应急预案，加强设施建设，确保森林火灾“打早、打小、打了”，切实保障全市森林资源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

路红卫主持召开市政府第八十五次常务会议

1月12日，市长路红卫主持召开市政府常务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中央企业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研究生态环境保护、中心城区城市更新等工作。

会议指出，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指示，对持续优化国有经济布局、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等作出重大部署，为推动国有企业改革发展指明了努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要认真学习，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推动国有企业不断做优做大做强，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实支撑。要狠抓落实，加快推进国有企业重组整合和市场化改革，完善管理制度，优化结构体系，强化风险防控，不断增强企业核心功能、提升核心竞争力。要压实责任，加强对国有企业的监督管理、指导帮助，凝聚推动国有企业高质量发展合力。

会议研究了《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推动绿色转型发展实施方案》，强调要坚持清单化管理、项目化实施、责任化推进，确保各

项任务落地落实。要统筹推进生态保护和修复，提升监测能力，严打违法犯罪，筑牢生态安全屏障。要全面推动绿色低碳发展，加快产业、交通、能源等领域转型升级，推动生态环境实现根本性好转。

会议研究了《南阳市中心城区城市更新重点工程实施方案》，强调要紧跟政策导向、资金投向，推动更多重大项目和民生工程纳入上级规划盘子，加快提升中心城区承载力、辐射力、带动力。

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

路红卫主持召开市政府第八十六次常务会议

1月21日，市长路红卫主持召开市政府常务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做好“三农”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和中央、省委农村工作会议精神，研究《政府工作报告（讨论稿）》、法治政府建设等。

会议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工作要求上来，以更大力度、更实举措、更高标准，扎实抓好农业农村各项工作。要坚决扛稳粮食安全重任，大力发展乡村富民产业，加快提升农民收入水平，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扎实推进和美乡村建设，持续深化农业农村改革，激活农业农村发展动力。要压实责任、健全机制、协同发力，扎实推动乡村全面振兴，加快建设农业强市。

会议研究讨论了拟提请市七届人大五次会议审议的《政府工作报告（讨论稿）》等文件，强调要广泛听取、充分吸纳各方面意见建议，进一步修改完善，高标准、高质量起草好有关报告和文件，确保更好贯彻上级精神、符合南阳实际、顺应人民期盼。

会议听取了2025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汇报，强调要科学编制“十五五”期间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扎实推进法治建设重点任务，以法治促进基层治理、优化营商环境、保障民生福祉，推动全面依法治市再上新台阶。

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

坐禅谷

坐禅谷位于丹江口水库西岸的深山密林中，因香严寺始祖慧忠国师在此坐禅而得名，是一处以自然山水景观为主，同时又融佛教文化、民俗文化、古山寨文化为一体的文化旅游区。

把民生温度注入城市建设

2025年，市住建局紧扣城市高质量发展主题，以“制度建设、民生服务、基础设施、安全监管、审批改革”五大维度为抓手，通过构建全链条治理体系，不仅有效破解了行业发展痛点，更在服务民生、优化营商环境等领域取得显著突破。

一、行业监管实现闭环化

建章立制织密经纬网，闭环监管护航行业善治。针对物业管理不规范、维修资金使用效率低等顽疾，市住建局打出政策“组合拳”：2025年，先后出台《南阳市物业招投标管理办法》等9份政策文件，构建起覆盖存储、使用、监管各环节的住宅专项维修资金“1+2”制度体系。在监管方式上，创新建立“1+2+2”全链条监管机制，推行“红黑榜”制度，对“问题、企业、街道、社区”四方曝光，实现从源头规范到末端清退的闭环管理。深入18个街道、38个社区和72个小区实地督导，累计下发交办通知51批次，相关经验获省纪委监委宣传推广。

在消防审验遗留问题化解上，该局构建“双牵头、多部门联动”机制，与消防部门牵头，整合20个市直部门力量，创新“双线融合”路径，将消防遗留问题与不动产登记难题同步推进化解。通过实施“分类施策”、推广“八步工作法”及“三包”责任机制，2025年，该局累计发放提醒函58份，复核灾普数据项目340余万栋，完成化解1.16万栋，有力维护了社会稳定与安全。

二、项目建设跑出加速度

深耕民生幸福田，基础设施跑出加速度。在民生实事推进中，市住建局深化为民服务，构建“信、访、网、电”及“码上举报”立体网络。2025年，累计受理群众反映问题21200余条，整改率达92%以上；全市选树四星级以上信用企业273个，新增红色物业示范点128个，新建改建充电场所1510处、充电端口109543个。

在基础设施提质升级方面，2025年累计新建续建丹江路、文化路等11条道路，完成17个路口微循环改造；依托“两重”项目对13个路段实施雨污分流，相关经验在全国住建系统推进会上作典型交流；白河南污水处理厂二期及污泥厂二期稳步推进，将新增污水处理能力20万吨/日、污泥处理能力200万吨/日；新建改建管网超190公里，建成换热站14座；新增电动汽车充电桩2990个、停车泊位4285个，切实缓解了群众“停车难、充电难”问题。

三、消防治理筑牢防火墙

严守安全警戒线，消防治理筑牢防火墙。岁末年初，市住建局印发高层建筑重大火灾风险隐患排查整治方案，召开专题会议部署相关工作，坚持“发现一起、查处一

桐柏县绘就基层善治新图景

近年来，清淮街道将精神文明建设深度融入基层治理与发展脉络，坚持党建引领铸魂、文化服务润心、实事惠民聚力、环境提升塑形，让文明从“风景”转化为推动区域高质量发展的深层动力和百姓可感可及的温暖幸福。

党建引领，筑牢文明建设“主心骨”。持续完善“党工委—党支部—网格党小组”三级组织体系，新建“两新”功能党支部10个，让文明建设延伸至新兴领域，覆盖每一个角落。“千名党员联万户”等党建品牌持续擦亮，党员们走进小区楼院、商铺企业，在政策宣传、环境整治、矛盾调解中亮身份、作表率。

价值带动，厚植崇德向善“新风尚”。依托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强国”平台等阵地，推动党的创新理论“飞入寻常百姓家”。结合“我们的节日”及重要纪念日，组织开展清明祭扫、红色观影、实地研学等活动，让爱国主义和集体主义教育生动鲜活、触动心灵。注重发挥身边典型的示范效应，持续开展典型人物选树活动，通过宣传栏、公众号等渠道，生动呈现南阳市道德模范安可双、桐柏好人刘中兰的典型事迹，在潜移默化中引导辖区居民见贤思齐、向上向善。

文化润心，搭建文明实践“连心桥”。清淮街道充分发挥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的阵地作用，持续开展春节送春联、元宵踩街、端午包粽子、中秋慰问、重阳敬老等系列文化活动，让传统文化在节日载体中焕发新时代魅力。积极扶持皮影戏、豫剧、舞龙等民间文艺队伍，通过资源整合、平台搭

起”的原则。2025年，全市完成消防验收项目193个、备案项目219个，受理事项全部办结。同时，印发冬春季防火方案，督促物业企业履约尽责，严防火灾事故，全力保障在建项目消防工程程序合法、质量合规。

四、营商环境树立新标杆

激活改革引擎，营商环境树立新标杆。以“一件事”改革为牵引，在全省率先完成工程审批系统对接，构建“建设项目开工一件事”南阳模式，推动服务由“分散办理”向“集成服务”转变。优化联合验收机制，办结项目42个（涉及单体292个），时限压缩至5个工作日内，“六减一加”经验获中宏网推广。推行帮办代办服务30余次，政务满意度显著提升。紧扣省营商环境评价指标，2025年上半年5项数据均达“中位值”以上，实现了审批效能与企业满意度的双赢。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建、活动支持，实现文化传承与文明实践的有机融合。聚焦“一老一小”，建强综合养老服务中心，打造“幸福小院”“老年食堂”，常态化开展“银龄关爱”行动；设立未成年人心理健康辅导站，暑假期间开展相关活动，为青少年健康成长护航。

治理增效，提升为民服务“真实效”。清淮街道通过“三网融合”体系高效采集处置群众诉求，依托矛盾纠纷多元调解机制，全年化解纠纷1693起，办结信访案件56件。在政务服务窗口，“微笑服务”“礼貌用语”成为标准配置。深入开展法治宣传，加强诚信体系建设，营造公平公正的社会环境。安全底线牢牢守住，去年共排查整改各类安全隐患417处，开展应急演练15次。

环境提质，描绘生态宜居“新画卷”。常态化推进“清洁家园”行动，落实门前“三包”责任，城市面貌焕然一新。同步推进硬件提升：改造背街小巷16条，硬化路面1.8万余平方米，补植绿化2万余株。背街小巷环卫、公厕管理实现物业化服务，垃圾分类稳步推进，办公及公共场所全面禁烟，一个整洁、优美、有序的生态宜居清淮，正从愿景加速变为现实。

中国月季园（南阳月季博览园）

中国月季园位于卧龙区孔明大道北段，独山东麓、白河之滨，于2010年起投资创建，一期占地面积1000余亩。园区现有大花月季、丰花月季、藤本月季、玫瑰、古老月季等八大系列2200余种、10万余株。园内还打造有名贵月季品种展示园、藤本月季造型园、古桩月季园、月季基因园、盆景月季园、月季王台、百果园、月季文化长廊等10多个景点，集月季品种资源收集、保存、展示、研发、科技示范种植、月季文化交流、农业观光旅游、研学等功能为一体，是近郊一个精品旅游亮点，被国内外专家和游客誉为“中国最美的月季园”。2021年5月12日，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到南阳月季博览园视察时指出：“地方特色产业发展潜力巨大，要善于挖掘和利用本地资源优势，加强地方优质品种保护，推进产、学、研有机结合，统筹做好产业、科技、文化这篇大文章。”

动 态 短 讯

2025年全市新质生产力稳步成长 2025年，全市规上工业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同比增长13.5%，高于全省2.7个百分点，占规上工业的比重为49.4%。全年规上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增长16.3%，高于规上工业8.1个百分点，高于全省3.3个百分点，占规上工业的比重由一季度的20.7%逐季提升至23.3%。其中，新材料产业、生物产业分别增长31.8%、24.9%。全年全市高技术产业投资同比增长16.7%，高于全省10.6个百分点。其中，高技术制造业投资增长17.8%，高于全省12.5个百分点。全年太阳能发电、风力发电、水力发电投资合计增长13.6%。全年全市设备工器具购置投资同比增长34.4%，高于全省30.8个百分点。全年全市限额以上家用电器和音像器材类零售额增长24.0%，其中智能家用电器和音像器材类增长19.0%。新能源汽车零售额增长16.1%。

（市统计局）

2025年南阳GDP增速居中部六省副中心城市第2位 2025年，南阳实现地区生产总值5167.86亿元，同比增长6.5%，增速居中部六省11个副中心城市第2位，较前三季度前移1位、较上半年前移2位，为“十四五”以来年度最佳位次。8个地市增速高于全国平均水平（5.0%），其中，临汾增长7.0%、居第1位，南阳增长6.5%、居第2位，芜湖增长6.3%、居第3位，宜昌增长6.4%、居第4位，洛阳增长6.0%、居第5位，岳阳和赣州增长5.5%、并列第6位，衡阳增长5.2%、居第8位。襄阳、大同、长治3地市低于全国。

（市统计局）

2025年全市经济跨上5000亿元台阶 根据地区生产总值统一核算结果，2025年，全市地区生产总值跨上5000亿元台阶，达到5167.86亿元，占全省的比重为7.8%，居全省第3位，同比增长6.5%，高于全国（5.0%）1.5个百分点，高于全省（5.6%）0.9个百分点，居全省第2位，圆满完成年度预期目标，“十四五”胜利收官。分产业看，第一产业增加值790.64亿元，增长3.6%；第二产业增加值1648.64亿元，增长5.7%；第三产业增加值2728.58亿元，增长8.0%。

（市统计局）

我市首家离境退税商店正式落户 近日，市商务局联合宛城区相关部门，向南阳市万德隆商贸有限责任公司旗下商业综合体万悦城颁发“离境退税商店”资质牌匾，标志着南阳市首家离境退税商店正式落地运营。离境退税政策作为针对境外旅客的专项

消费激励政策，具体指境外旅客在离境口岸离境时，可申请退还其在退税商店购买退税物品所缴纳的增值税。为落实商务部等六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进一步优化离境退税政策扩大入境消费的通知》要求，市商务局联合税务部门，以丰富市场供给、优化退税服务、扩大入境消费为目标，积极鼓励全市重点商业综合体增设离境退税业务，为企业提供“一对一”“点对点”全程指导，通过“送政策上门”“送服务上门”等举措，高效指导万悦城完成资质申报、流程对接，为来宛的境外旅客提供“即买即退”的离境退税服务。未来，市商务局将以首家退税商店落地为契机，总结形成“标准化、可复制”的推广经验，加快优化离境退税商店布局，持续推动更多符合条件的优质商贸企业加入离境退税服务体系，全力推动“即买即退”服务落地见效。

（市商务局）

我市制造业低碳转型迈上新台阶 近日，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确定24家企业为2025年度省零碳工厂，我市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川光智能电气有限公司两家企业上榜，标志着我市制造业在能源消耗减低方面取得重要突破。零碳工厂是我省实施绿色低碳转型“十大战略”的重要举措，旨在推进工业领域碳达峰。作为工业大省，工业碳排放占全省总量的60%以上，建设零碳工厂成为经济社会绿色化、低碳化发展的必由之路。工厂通过《河南省工业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实施技术改造，全面提升能源利用效率，最终实现生产全过程碳排放归零。企业获得认证后，可享受政策扶持及绿色金融服务支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在绿色发展道路上持续深耕，靶向推动基础设施改造、生产工艺优化、能源资源高效利用以及温室气体系统管控，先后获得“国家绿色工厂”“智能制造优秀场景”等荣誉。川光智能电气有限公司专注于输配电成套设备、电力自动化系统及智能监测系统的研发生产，开发电缆分支箱智能管理系统、微机防误闭锁综合系统等核心产品，被评为省创新型中小企业。

（市工信局）

我市新增“科技副总”100名，助力企业创新发展 近日，河南省公布第二批“科技副总”名单，选派100名“科技副总”至宛服务，助力企业创新发展。“科技副总”是从高校、科研院所选聘高层次科技人才到企业任副总经理、副总工程师、技术副总等职务，旨在打通高校科研院所与企业间的人才交流通道，促进优势互补、协同创新、产才共融，是助推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的重要举措。南阳市高度重视科技人才引育工作，2024年以来已先后有20余所高校科研院所的133名专家到我市企业担任“科技副总”。人才“沉”下去，企业“活”起来，通过聘任高校、科研院所专家到企业担任“科技副总”，架起校企合作的桥梁，这些“科技副总”发挥自身专业和资源优势，帮助企业解决技术难题，培养创新人才，促进成果转化，为企业创新发展提供源源不断的智力支撑。下一步，我市持续升级以“诸葛英才计划”为核心的“1+1+20”人才政策体系，强化政策落实，做好资源统筹，加强服务保障，做实做深做细“科技副总”工作，吸引更多科技人才为企业创新把脉、为成果转化助力、为地方发展赋能，为南阳建强省域副中心城市提供硬核支撑。

（市科技局）